证券代码：301205 证券简称：联特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1

武汉联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武汉联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联特科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司定于2022年11月28日（星期一）下午14: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召开本次会议的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武汉联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1月28日（星期一）下午14:00 。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1月28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1月28日上午9:15-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11月23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

8、会议地点：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流芳大道52号E地块12栋武汉联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2.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的议案》	√

特别提示：以上议案2需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中小投资者的表决需单独计票。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2年11月10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2年11月1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进行了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凭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邮件方式办理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详见附件三），并与上述文件一并交到公司（信函或邮件请于2022年11月25日16:00时前送达或发送至至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时间：2022年11月24日-2022年11月25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00。

（5）登记地点：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流芳大道52号E地块12栋，武汉联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6）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达会场，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2、会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许树良、许怡

电 话：027-8792 0211

邮政编码：430205

电子邮箱：zqb@linkteltech.com

3、会议费用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联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1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1205；

2、投票简称：联特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填报表决意见，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本次股东大会设置了"总议案"，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11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1月28日上午9：15-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兹全权委托

授 权 委 托 书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22年11月28

日下午14:00召开的武汉联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若对表决权的方式没有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以行使酌情裁量权，有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按照自己的意愿投同意、反对或弃权票。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2.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的议案》	√			

投票说明：1、请对每一表决事项选择"同意"、"反对"、"弃权"之一，并在相应栏内打"√"表示。三者必选一项，多选或未做选择则视为无效委托。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盖章）：

持股数量：

受托人姓名：

委托书有效期限：

证件号码：

股东账号：

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附件三：

武汉联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	
股东帐号	
股东持股数量	
股东联系电话	
股东联系邮箱	
股东联系地址（邮编）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地址（邮编）	

证券代码：000758 证券简称：中色股份 公告编号：2022-076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更正公告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2-072），现对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更正原因进行补充。

公司在编制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时，因工作人员疏忽对公司全资子公司NFC Kazakhstan公司转让KAZ Minerals koksay B.V.公司股权产生的非经常性损益汇总统计有误，致第三季度报告中未准确披露"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以及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除上述补充内容外，《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更正公告》其他内容不变。

补充后的公告全文如下：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70），事后发现由于相关人员工作疏忽，导致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中部分内容披露错误。公司在编制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时，因工作人员疏忽对公司全资子公司NFC Kazakhstan公司转让KAZ Minerals koksay B.V.公司股权产生的非经常性损益汇总统计有误，致第三季度报告中未准确披露"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以及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现对《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中相关内容进行更正，具体更正内容公告如下：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更正前：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78,040,608.29	17.55%	5,330,978,951.75	9.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0,365,469.55	655.25%	417,549,756.60	178.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3,164,518.08	948.50%	446,362,564.75	213.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227,024,140.10	-53.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14	660.75%	0.2120	178.9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14	660.75%	0.2120	178.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7%	2.72%	8.59%	5.3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9,124,814,813.78		18,993,212,910.28	0.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5,172,767,184.89		4,544,668,867.27	13.82%

更正后：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78,040,608.29	17.55%	5,330,978,951.75	9.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0,365,469.55	655.25%	417,549,756.60	178.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3,618,743.04	466.85%	366,816,789.71	157.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227,024,140.10	-53.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14	660.75%	0.2120	178.9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14	660.75%	0.2120	178.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7%	2.72%	8.59%	5.3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9,124,814,813.78		18,993,212,910.28	0.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5,172,767,184.89		4,544,668,867.27	13.82%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更正前：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97,782.42	-2,660,099.6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454,708.59	9,380,118.44	
债务重组损益	190,701.17	495,999.1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0,226,141.92	-40,930,066.7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74,806.17	-3,805,519.38	
减：所得税影响额	-4,119,943.47	-9,732,904.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61,236.09	1,026,144.74	
合计	-12,799,048.53	-28,812,808.15	--

更正后：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0,331,763.05	96,773,880.9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454,708.59	9,380,118.44	
债务重组损益	190,701.17	495,999.1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0,226,141.92	-40,930,066.7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74,806.17	-3,805,519.3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768,262.12	10,155,300.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61,236.09	1,026,144.74	
合计	66,746,726.51	50,732,966.89	--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其他内容不变，更新后的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公司因上述更正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向广大投资者致歉，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审核工作，切实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000952 证券简称：广济药业 公告编号：2022-085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济药业""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广济药业济康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康公司""甲方"）为进一步增强公司在医疗产品销售领域特别是医疗器械设备等领域的销售力量，以"混改"方式整体引进销售团队，销售团队成立持股平台武汉同科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同科管理""乙方"），双方共同以现金出资方式成立合资公司"湖北长江广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其中济康公司出资510万元，占该合资公司51%股权；同科管理出资490万元，占该合资公司49%股权。双方就上述投资达成一致并签署了相关协议。

2、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已经履行内部审批程序，本次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事项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各方基本情况

1、湖北广济药业济康医药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1182737904944R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法定代表人：胡明峰

（4）注册资本：伍仟万圆整

（5）成立日期：2002年03月13日

（6）营业期限：2002年03月13日至2038年03月12日

（7）公司住所：湖北省黄冈市武穴市大金镇广济药业大金生物产业园办公楼

（8）经营范围：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三类医疗器械（依许可证核定的范围经营）、保健品、百货、食品、食品添加剂、饲料、饲料添加剂、化学原料药、抗生素原料药销售；一、二、三类医疗器械（含

体外诊断试剂）、药品的包装材料和容器、医药中间体、化学试剂销售；化妆品、日用百货、农副土特产品批零兼营。（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9）股权结构：湖北广济药业济康医药有限公司由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100%控股。

2、武汉同科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经济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2）执行事务合伙人：林志超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3MABMYG9620

（4）成立日期：2022年5月31日

（5）合伙期限：长期

（6）企业注册地址：武汉市洪山区和平街徐东路7号2栋1层1-6房-1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科技中介服务；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市场营销策划；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广告设计、代理；图文设计制作；采购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8）股东情况：自然人林志超持股51%，自然人王耀持股49%。

（9）同科管理为与公司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设立的合资公司基本情况

1、设立合资公司的名称：湖北长江广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胡明峰

3、注册地点：武汉市汉阳区江汉二桥街道玫瑰街37号1栋第5层

4、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日用百货销售；文具用品批发；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办公设备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化妆品批发；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医用口罩批发；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个人卫生用品销售；日用品销售；母婴用品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软件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5、注册资本：壹仟万圆整

6、营业期限：长期

7、股权结构：

出资方	认缴出资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湖北广济药业济康医药有限公司	510万元	51%	货币出资
武汉同科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0万元	49%	货币出资
合计	1000万元	100%	-

四、合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1、投资金额及出资方式：

甲、乙双方共同以现金出资方式成立"湖北长江广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其中：济康公司出资510万元，占比51%；同科管理出资490万元，占比49%。

2、合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1）合资公司设立股东会。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按照认缴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

（2）合资公司设立董事会。董事会共设五名董事席位，其中济康公司有权提名三人，同科管理有权提名二人，董事由股东会在股东提名的人选中选举产生。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由济康公司推荐，董事会过三分之二董事选举产生。董事长担任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3）合资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同科管理推荐，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合资公司设副总经理两名，协助总经理工作，济康公司和同科管理均有权委派一名副总经理。

（4）合资公司设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包括职工代表一名。除职工代表监事外，其余监事由股东会在股东提名的人选中选举产生。济康公司有权提名一名监事人选，同科管理有权提名一名监事人选。

3、违约、赔偿责任：

合资公司的设立费用以实际发生的费用为准。合资公司依法成立后，该设立费用由合资公司承担。合资公司因故未能设立时，已支付的设立费用由导致合资公司不能成立的责任方承担，如不因任一方责任造成合资公司不能设立的，由甲乙双方按股权比例承担。

4、协议的生效条件：

本协议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各自的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后即生效。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双方此次合作将充分发挥双方的竞争优势，整合双方优势资源，有利于公司向医疗器械领域拓展。

本次对外投资预计对公司2022年度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2、存在的风险

合资公司设立后，在未来实际运营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竞争、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影响，存在业务发展不能实现预期目标及投资不能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002078 证券简称：太阳纸业 公告编号：2022-056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山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深入、全面地了解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发展等情况，提升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参加"山东辖区上市公司2022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互联网平台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公司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互动交流时间为2022年11月16日（星期三）下午14:00至16:00。

届时公司财务总监王宗良先生、董事会秘书庞福成先生将通过网络在线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078 证券简称：太阳纸业 公告编号：2022-055
债券代码：128029 债券简称：太阳转债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太阳转债"到期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根据安排，截至2022年12月22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太阳转债"，公司将以106元/张（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且利息含税）的价格到期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太阳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2、"太阳转债"停止交易日：2022年12月20日。在停止交易后、转股期结束前（即自2022年12月20日至2022年12月22日），"太阳转债"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的条件将"太阳转债"转换为"太阳纸业"的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930号"文核准，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太阳纸业"）于2017年12月22日公开发行了1,2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2.00亿元。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18]19号"文同意，公司12.0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8年1月16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太阳转债"，债券代码"128029"。

上述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22年12月22日到期。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现将公司"太阳转债"到期兑付摘牌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兑付方案

根据公司《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发行人将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票面面值的106%（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且利息含税）的价格向投资者兑付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即"太阳转债"到期合计兑付价格为106元/张（含息税）。

二、可转债停止交易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规定，"可转换公司债券在转股期结束前第3个交易日起应当停止交易"。"太阳转债"到期日为2022年12月22日，根据规定"太阳转债"将于2022年12月20日停止交易。在停止交易后、转股期结束前（即自2022年12月20日至2022年12月22日），"太阳转债"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的条件将"太阳转债"转换为"太阳纸业"的股票。

三、可转债兑付摘牌

"太阳转债"到期后，公司将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发布可转债到期兑付及摘牌的相关公告，完成"太阳转债"到期兑付摘牌工作。

四、其他说明事项

咨询部门：太阳纸业证券部

联系人：王涛

联系电话：0537-7928715

特此公告。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3008 证券简称：开普检测 公告编号：2022-072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副总经理宋霞女士现持有本公司股份919,159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15%），其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25%）。

公司于近日收到高级管理人员宋霞女士《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划减持股东的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职务
1	宋霞	919,159	1.15	副总经理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姓名	减持原因	股份来源	拟减持数量（股）（不超过）	拟减持数量占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拟采取的减持方式	拟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
宋霞	自身资金需求	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	200,000	0.25	集中竞价交易	本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注：

1、减持期间如遇公司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减持数量、减持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2、减持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相关人员不得减持。

三、计划减持股东承诺情况及承诺履行情况

本次计划减持的股东在首次公开发行时所做的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股份锁定承诺如下：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持有公司股票的高级管理人员宋霞	股份锁定承诺	(1)本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
		(3)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24个月内，若本人通过任何途径减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人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则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4)在前述锁定期满后，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上一年末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在离任后6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宋霞女士均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四、相关风险提示

1、宋霞女士将根据自身情况、市场情况和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或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3、宋霞女士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宋霞女士签署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许昌开普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000915 证券简称：华特达因 公告编号：2022-031

山东华特达因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山东辖区上市公司2022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山东华特达因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山东证监局、山东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的山东辖区上市公司2022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活动时间

2022年11月16日（星期三）14:00至16:00。

二、活动方式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通过全景路演平台进行线上交流。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活动。

三、公司出席本次活动人员

董事会秘书范智胜先生、财务总监王伟女士、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稳女士、证券事务代表王春阳先生将参加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与投资者进行在线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山东华特达因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000655 证券简称：金岭矿业 公告编号：2022-058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山东辖区上市公司2022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山东辖区上市公司2022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投资者网上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22年11月16日（星期三）下午14:00-16:00。

届时公司总经理戴汉强先生、董事会秘书及财务负责人邱卫东先生将采用网络在线交流的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001207 证券简称：联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2-058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山东辖区上市公司2022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工作，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山东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并由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景网"）承办的"山东辖区上市公司2022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通过全景网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参与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网上互动交流时间为2022年11月16日（星期三）14:00—16:00。

届时公司财务总监吕云女士、董事会秘书高新胜先生将通过网络在线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301205 证券简称：联特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1

武汉联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武汉联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联特科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司定于2022年11月28日（星期一）下午14: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召开本次会议的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武汉联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1月28日（星期一）下午14:00 。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1月28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1月28日上午9：15-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11月23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

8、会议地点：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流芳大道52号E地块12栋武汉联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2.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的议案》	√

特别提示：以上议案2需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中小投资者的表决需单独计票。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2年11月10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2年11月1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进行了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凭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股东账户